

厦门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1 年年度报告

重 要 提 示

本联社 2011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分公司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11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银监复〔2006〕116 号），厦门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 2006 年 6 月实行全市统一法人，改制成股份合作制企业。

一、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西路 9 号大西洋海景城 A 幢 4 楼

法定代表人：黄巧梅

注册资金：人民币 600,127,201.00 元整

经济性质：股份合作制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经银行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现下辖个 61 个分支机构，职工人数 688 人。联社机关下设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合规发展部、风险管理部、个人金融部、中小企业信贷部、财务会计部、资产管理部、营业部、科技信息部、稽核审计部、监察保卫部等 12 个职能部门。

二、利润实现及分配情况

2011 年度市联社实现税前利润 57,175.66 万元，当年按 25% 的企业所得税率经纳税调整后计提企业所得税 19,604.33 万元；最后税后净利润 37,571.34 万元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分配：

按 10%的比例提取盈余公积金 3,757.13 万元；

按 10%的比例提取盈余公积金 3,757.13 万元；

(三) 按 1%的比例提取一般准备 375.71 万元。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30,916.18 万元。

三、资金的增减和周转状况

(一) 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基本情况

1、期末资产总额为 2,176,558.14 万元，比 2010 年增加（以下简称“同比”）521,875.21 万元，增幅 31.54%。其中流动资产 1,889,497.8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86.81%，同比增加 557,272.05 万元，增幅 41.83%；长期资产 286,284.0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3.15%，同比减少 35,372.62 万元，降幅 11%；无形、递延资产 776.2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0.04%，同比减少 24.22 万元，降幅 3.03%。期末各项贷款余额 1,174,283.52 万元，同比增加 186,944.03 万元，增幅 18.93%。

2、期末负债总额为 2,037,385.03 万元，同比增加 502,494.22 万元，增长 32.74%，其中流动负债 1,737,474.94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85.28%；长期负债 299,910.0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14.72%。各项存款余额达 2,002,275.76 万元，同比增加 492,372.99 万元，增长 32.61%。

3、所有者权益 139,173.12 万元，同比增加 19,380.99 万元，增长 16.18%。

(二) 财务收支情况分析

2011 年财务收支状况较去年同期有较大的变化，营业收入出现较大幅度增长，在各项业务增长的情况下，营业支出也有较大幅度增加，

综合营业业绩稳定。

1、营业收入 127293.11 万元，同比增加 44,517.41 万元，增幅 53.78%。本期营业收入中利息收入、金融机构往来收入、手续费收入较上年都有一定的增长。

(1) 利息收入 97,357.71 万元，同比增加 27,798.57 万元，增幅 39.96%。

(2)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25,426.83 万元，同比增加 14,910.78 万元，增幅 141.79%。

(3) 手续费收入 4,508.57 万元，同比增加 1,808.07 万元，增长 66.95%。

2、营业支出 70,688.99 万元，同比增加 19,892.68 万元，增幅 39.16%。营业支出的增幅小于营业收入的增幅。

(1) 利息支出 26,625.37 万元，同比增加 10,011.40 万元，增幅 60.26%。

(2)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225.60 万元，同比增加 71.82 万元，增幅 46.71%。

(3) 手续费支出 163.79 万元，同比减少 62.97 万元，降幅 27.77%。

(4) 营业费用支出 32,286.64 万元，同比增加 9,467.68 万元，增幅 41.49%。

(5) 其他营业支出 11,387.59 万元，同比增加 404.75 万元，增幅 3.69%。

3、营业税金及附加税费支出 3,495.41 万元，同比增加 1,019.29 万元，增幅 41.16%。

四、营业利润和净利润情况

1、营业利润 53,108.71 万元,同比增加 23,605.44 万元,增幅 80.01%;

2、净利润 37,571.34 万元,同比增加 12,337.63 万元,增幅 48.89%。

由于营业收入的增长,本年度营业利润和净利润都比上年大幅增长。

审计报告

[2012]中磊厦审字第 0113 号

厦门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全体社员：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厦门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厦门联社)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厦门联社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厦门联社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厦门联社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分公司

中国·厦门

授权副主任会计师：

(负责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二日

2011 年度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资产类）

截止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01		
现金及周转金	02	235,575,095.54	330,297,938.7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3	1,889,406,963.54	3,330,265,011.07
专项央行票据	04		
央行专项扶持资金	05		
存放同业款项	06	4,050,401,516.39	5,828,927,422.66
存放联行款项	07		
拆放同业	08		
拆放金融性公司	09		
买入返售资产	10	392,700,000.00	345,500,000.00
短期贷款	11	6,729,840,560.81	8,765,096,463.64
待处理抵债资产	12		
应收账款	13	13,588,058.91	31,713,624.89
拨付营运资金	14		
其他应收款	15	10,745,424.92	22,696,655.74
贴现	16		70,480,972.40
短期投资	17		170,000,000.00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投资	19		
预计资产	20		
流动资产合计	21	13,322,257,620.11	18,894,978,089.17
长期资产	22		
中长期贷款	23	2,835,872,310.37	2,807,111,394.77
逾期贷款	24	20,494,416.94	56,008,323.63
呆滞贷款	25	265,774,514.77	44,138,058.30
呆账贷款	26	21,413,084.66	0.00
减：呆账准备	27	654,748,120.01	742,724,926.45
长期存放银行款项	28		
长期投资	29	528,100,000.00	488,100,000.00
固定资产原值	30	308,536,463.91	336,685,488.00
减：累计折旧	31	108,875,813.37	126,477,690.35
固定资产净值	32	199,660,650.54	210,207,797.65
固定资产清理	33		
在建工程	34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35		
长期资产合计	36	3,216,566,857.27	2,862,840,647.90

无形、递延资产	37		
无形资产	38		
递延资产	39	8,004,899.05	7,762,711.70
无形、递延资产合计	40	8,004,899.05	7,762,711.70
资产总计	41	16,546,829,376.43	21,765,581,448.77

二、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权益类）

截止日：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负债	01		
短期存款	02	5,787,199,084.62	7,943,441,450.93
短期储蓄存款	03	2,951,655,520.59	4,084,358,765.10
财政性款项	04	489,755.79	1,290,031.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05		
央行拨付专项票据资金	06		
同业存放款项	07		
联行存放款项	08		49,848.33
同业拆入	09		
卖出回购资产款	10		
金融性公司拆入	11		
应解汇款	12	8,764,336.56	59,454,506.79
汇出汇款	13		
应付账款	14	122,924,902.90	162,122,374.17
拨入营运资金	15		
其他应付款	16	97,287,665.87	107,395,050.63
应付工资	17		
应付福利费	18		
应交税金	19	29,108,798.46	80,218,892.10
应缴代扣利息税	20	69,361.48	16,574.98
应付利润	21		
预提费用	22		
发行短期债券	2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4	4,592,373,793.83	4,936,401,946.05
或有负债	25		
流动负债合计	26	13,589,873,220.10	17,374,749,441.06
长期负债	27		
长期存款	28	34,416,055.14	58,612,168.44
长期储蓄存款	29	907,175,427.80	1,408,990,862.50
保证金	30	817,443,403.96	1,531,497,819.36
发行长期债券	31		
长期借款	32		
长期应付款	33		

长期负债合计	34	1,759,034,886.90	2,999,100,850.30
负债总计	35	15,348,908,107.00	20,373,850,291.36
所有者权益	36		
实收资本	37	601,732,599.30	600,127,201.00
资本公积	38	77,498,960.75	116,187,292.88
盈余公积	39	77,334,001.97	152,476,672.61
其中：任意盈余公积	40		37,571,335.32
一般准备	41	188,314,427.06	213,778,201.26
未分配利润	42	253,041,280.35	309,161,789.66
减：未弥补历年亏损	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	1,197,921,269.43	1,391,731,157.4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45	16,546,829,376.43	21,765,581,448.77

三、损益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827,756,958.94	1,272,931,081.02
其中：利息收入	2	695,591,434.75	973,577,105.26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3	105,160,458.86	254,268,260.39
手续费收入	4	27,005,065.33	45,085,715.37
其他营业收入	5		
二、营业支出	6	507,963,133.30	706,889,904.30
其中：利息支出	7	166,139,706.31	266,253,733.14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8	1,537,762.85	2,255,977.17
手续费支出	9	2,267,622.04	1,637,912.37
营业费用	10	228,189,654.19	322,866,430.02
其他营业支出	11	109,828,387.91	113,875,851.60
三、营业税金及附加	12	24,761,190.62	34,954,126.20
其中：营业税	13	22,309,700.01	31,209,189.98
其他税金及附加	14	2,451,490.61	3,744,936.22
四、营业利润	15	295,032,635.02	531,087,050.52
加：投资收益	16	37,051,674.27	40,493,656.14
营业外收入	17	10,646,020.07	14,419,047.76

减：营业外支出	18	291,666.45	327,544.34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19	-3,921,637.72	-13,915,588.60
五、利润总额	20	338,517,025.19	571,756,621.48
减：所得税	21	86,180,000.00	196,043,268.28
六、净利润	22	252,337,025.19	375,713,353.20

四、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净利润	1	252,337,025.19	375,713,353.20
减：未分配前股金红利	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	153,465,181.95	253,041,280.35
减：分配上年度股金红利	4	125,003,854.03	240,693,039.72
其中：现金红利	5	25,002,592.03	240,693,039.72
可供分配利润	6	280,798,353.11	388,061,593.83
加：盈余公积补亏	7	0.00	
加：其他来源补亏	8	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	25,233,702.51	37,571,335.32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0		37,571,335.32
减：提取一般准备	11	2,523,370.25	3,757,133.53
减：应付利润	12		

减：应付劳动分红	13		
年末未分配利润	14	253,041,280.35	309,161,789.66

五、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息收入	1	1,227,845,365.65
手续费收入与支出净额	2	25,322,237.02
活期存款的吸收与支付净额	3	3,617,475,817.80
吸收的定期存款	4	16,849,039,957.39
收回的中长期贷款	5	1,038,344,223.31
同业存款及存放同业款项的存取净额	6	-1,066,438,809.32
联行往来净额	7	0.00
与其他金融企业拆借的资金净额	8	0.00
委托存贷款净现金流入	9	69,276.51
收回的已于前期核销的贷款	10	2,574,870.94
融资租赁所收到的现金	11	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6,701,324,261.35
现金流入小计	13	28,395,557,200.65
利息支出	14	229,312,239.04
短期贷款的发放与收回净额	15	1,782,649,506.96
对外发放的中长期贷款	16	1,114,327,822.41
支付的定期存款本金	17	15,541,985,602.3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	224,011,268.69
支付的营业税款	19	27,949,386.97
支付的所得税款	20	162,031,746.61
支付的营业税、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费	21	5,969,416.4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6,747,916,286.15
现金流出小计	23	25,836,153,27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559,403,92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1,940,000,000.00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26	0.00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27	27,255,415.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28	367,351.3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13,238,240.88
现金流入小计	30	1,980,861,007.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	29,103,905.14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2	0.00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3	2,07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0.00
现金流出小计	35	2,099,103,905.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118,242,897.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	37	0.00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38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9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0.00
现金流入小计	41	0.00
偿还债券所支付的现金	42	0.00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43	0.00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44	240,693,039.72
偿还中央银行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45	0.00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0.00
现金流出小计	48	240,693,03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	-240,693,039.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5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	2,200,467,987.71

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以固定资产进行投资	52	
以债权转股权	53	
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54	
以投资偿还债务	55	
接受非现金捐赠	56	
2、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	375,713,353.70
加：计提的呆帐准备或转销的呆（坏）帐	58	95,370,973.06
固定资产折旧	59	18,504,878.54
递延资产摊销	60	3,754,554.92
无形资产摊销	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2	-403,306.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3	

筹资利息	64	
投资损失（减：收益）	65	-40,493,656.14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66	
贷款的减少（减：增加）	67	-1,858,633,106.06
存款的增加（减：减少）	68	4,924,530,172.86
拆借款项的增加（减：净减）	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0	-28,163,744.29
经营性应付款项的增加（减：减少）	71	100,292,886.66
经营性其他资产的减少（减：增加）	72	-1,066,311,073.99
经营性其他负债的增加（减：减少）	73	35,241,99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	2,559,403,925.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	6,336,812,290.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6	4,136,344,302.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77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	2,200,467,987.71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2006 年 5 月 8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银监复（2006）116 号），厦门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本附注简称“本社”或“联社”）实行全市统一法人，并于 2006 年 6 月 15 日挂牌开业。本社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批准持有 E0152S235020001 号金融许可证，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领取注册证 35020000000070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社已按规范要求通过民主选举建立了社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和监事会，选聘了高级管理层，制定了议事规则和主任办公会议制度，做到决策权、监督权和执行权分设，达到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要求。改制完成后原债权债务由新成立的联社承担，继续沿用原来的账务系统。至 2011 年，本社的注册资本已经增加到人民币 600,127,201.00 元，社员总数为 3453 个。本社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西路 9 号大西洋海景城 A 幢 4 楼；法定代表人：黄巧梅；股份合作制；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经银行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联社机关下设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合规发展部、风险管理部、个人金融部、中小企业信贷部、财

务会计部、资产管理部、营业部、科技信息部、稽核审计部、监察保卫部等 12 个职能部门。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制度

本社执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二）会计期间

本社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

（三）记账本位币

本社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及计价原则

本社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除特别说明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社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贷款的种类和范围

1、本社的各项贷款主要包括：农户贷款、农业经济组织贷款、农村工商业贷款、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农户联保贷款、助学贷款、其他贷款等。

2、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全面推行贷款质量五级分类管理的通知》[银发（2001）416号]试行贷款五级分类，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建立五级分类贷款台帐。

3、本社贷款以实际发放的金额入账。

（七）短期投资、长期投资计价及核算方法

1、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当将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等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2、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计价采用实际成本计价，采用成本法核算。

（八）计提呆账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本社计提呆帐准备的范围包括各类贷款，贴现，银行承兑汇票垫款、长短期投资、存放同业款项、待处理抵债资产、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存出保证金等资产。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05]49号）要求提取呆账准备。计提呆帐准备方法：

1、一般准备按照不少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计提。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包括信贷资产减值准备及非信贷资产减值准备，均按照关注类2%、次级类25%、可疑类50%、损失类100%计提。

3、本社提取的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符合条件的资产损失经批准核销后，冲减已计提的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已核销的资产损失以后又收回的，其核销的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则予以转回。

4、本社资产损失的确认标准：

本社经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实施必要的程序之后，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造成本社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及股权列为损失：

A：借款人和担保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或撤销，并终止法人资格，本联社对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B：借款人死亡，或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规定宣告失踪或者死亡，本联社依法对其财产或者遗产进行清偿，并对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C：借款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者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且不能获得保险补偿，或者以保险赔偿后，确实无力偿还部分或全部债务，本联社对其财产进行清偿和对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D：借款人和担保人虽未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撤销，但已完全停止经营活动，被县级或县级以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本联社对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E：借款人和担保人虽未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撤销，但已完全停止经营活动或下落不明，未进行工商登记或连续两年以上未参加工商年检，本联社对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F：借款人触犯刑律，依法受到制裁，其财产不足归还所借债务，又无其他债务承担者，本联社经追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

G：由于借款人和担保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本联社诉诸法律，经法院对借款人和担保人强制执行，借款人和担保人均无财产可执行，法院裁定终结、终止或中止执行后，本联社仍无法收回的债权；

H: 借款人和担保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 经诉诸法律后, 因借款人和担保人主体资格不符或消亡等原因, 被法院驳回起诉或裁定免除(或部分免除)债务人责任; 或因借款、担保合同等权利凭证遗失或丧失诉讼时效, 法院不予受理或不予支持, 本联社经追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债权;

I: 对由于上述 A 至 H 项的原因, 借款人和担保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 本联社依法取得抵债资产, 其抵债金额小于贷款本息的差额, 经追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债权;

J: 开立信用证、办理承兑汇票、开具保函等发生垫款时, 凡开证申请人和保证人由于上述 A 至 I 项原因, 无法偿还垫款, 本联社经追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垫款;

(九)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

1、买入返售是指本社按合同或协议约定, 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方买入债券, 之后在合约约定的日期再按协议价格返售给对方的资金拆借业务。卖出回购是指本社按合同或协议约定, 以一定的价格将债券卖给交易对方, 之后在合约约定日期, 再按协议价格购回的资金拆借业务。

2、本社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

(十)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本社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 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的经营用的实物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

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50	3%-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5%

备注：在 2003 年以后新增固定资产采用 5% 的残值率。

（十一）无形资产、递延资产计价及摊销方法

本社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按取得成本计价，并按直线法摊销，2006 年至 2009 年新增递延资产中的系统建设费按照省联社文件执行双倍余额递减法摊销。

（十二）收入确认原则

1、利息收入

（1）贷款利息收入：贷款利息收入结息日截止到 12 月 20 日。贷款利息自结息日起，逾期 90 天（含 90 天）以内的应收未收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利息逾期 90 天（不含 90 天）以上，无论该贷款本金是否逾期，发生的应收未收利息不再计入当期损益，在表外核算，对已经纳入损益的应收未收利息，在其贷款本金或应收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不含 90 天）以后，相应冲减利息收入，同时将冲回的表内应收利息转入表外核算，待实际收回时再计入损益。

（2）贴现利息收入：在贴现业务发生时按贴现票据的到期价值与所支付的票据贴现款项之间的差额，作为贴现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3）其他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其他收入

(1) 手续费收入

手续费收入在向客户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2)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在让渡资金使用权时确认。

(3) 其他营业收入

其他营业收入在实际收到款项时确认。

(十三) 承兑

承兑是指汇票付款人承诺在汇票到期日支付汇票金额的票据行为。是本社作为“或有事项及承诺”。

(十四)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社所得税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十五) 关联方及交易的确定标准

1、参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04 年第 3 号《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根据《厦门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厦农联社〔2007〕39 号）文件规定。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

(1) 关联自然人包括：A、持有或控制本社 4%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的近亲属持有或控制的股份或表决权与该自然人股东持有或控制的股份或表决权合并计算；B、本社的理事、监事、本社和信用社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参与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C、上述一至二款所列人员的父母、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

父母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父母的兄弟姐妹的成年子女及其配偶；D、本社の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理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及自然人股东；E、对本社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F、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法认定的关联自然人。

(2) 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A、直接、间接、共同持有或控制本社 4%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非自然人股东；B、与本社同受某一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C、本社的理事、监事、市联社和信用社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参与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和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D、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可直接、间接、共同控制市联社或可对本社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E、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法认定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

2、本社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社本年度无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二) 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

本社本年度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四、税项

(一) 主要税（费）种及税费率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	----	------

营业税	3%	应纳税营业收入
城市建设维护税	5%	应交营业税
教育费附加	3%	应交营业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1%	应交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二)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试点地区农村信用社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4]35号)和《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试点地区农村信用社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177号)有关规定,本社自2003年1月1日起营业税按3%的税率征收。

(三)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农村金融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0]4号)规定,自2009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免征营业税;自2009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

(四)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农村信用社体制改革中有关税务处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4]46号)等有关精神,各联社总机构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资产类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周转金

存放部门(单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235,575,095.54	330,297,938.77
合计	235,575,095.54	330,297,938.77

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准备金存款	1,889,406,963.54	3,330,265,011.07
合 计	1,889,406,963.54	3,330,265,011.07

3. 央行专项扶持资金

类别	年末数
央行专项扶持资金	206,325,000.00
合 计	206,325,000.00

4. 存放同业款项

类别	年初数	年末数
存放其他同业款项	3,719,718,417.07	5,042,887,450.80
存放福建省农村信用社款项	330,683,099.32	533,950,421.08
存出保证金		252,089,550.78
合 计	4,050,401,516.39	5,828,927,422.66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存放其他同业款项余额明细如下：

类别	年末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鹭江支行	478,920.31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营业部	2,033,083.03
厦门国际银行厦门直属支行	1,750,930,769.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松柏支行	9,858.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	201,925,767.3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北支行	30,087,398.2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梧村支行	15,090,828.3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联邦支行	203,716,463.73
平安银行厦门分行	1,812,450.09
厦门银行	152,100,342.6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鹭江支行	1,058,197,954.22
兴业银行漳州分行	55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松柏支行	11,321.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松柏支行	250,009,411.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111,331.97
中信银行厦门分行	800,252,154.65
中信泉州石狮支行	598,425.27
其他区社的存放同业款项	25,520,970.45
合 计	5,042,887,450.80

5. 买入返售资产

类别	年初数	年末数
质押式逆回购债券	392,700,000.00	345,500,000.00
合计	392,700,000.00	345,500,000.00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买入返售资产明细如下：

拆入单位	起始日	到期日	币种	交易金额
阳泉市郊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1-12-29	2012-1-5	人民币	9,800,000.00
荆门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2011-12-30	2012-1-5	人民币	14,850,000.00
荆门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2011-12-30	2012-1-4	人民币	9,900,000.00

6. 贴现

类别	年初数	年末数
贴现	0.00	70,480,972.40

7. 应收账款

类别	年初数	年末数
应收利息	896,426.97	2,135,797.13
非贷款应收利息	12,691,631.94	29,577,827.76
合计	13,588,058.91	31,713,624.89

注：应收利息系逾期 90 天（含 90 天）以内的应收利息；逾期 90 天以上的利息，本社根据核算规范，由系统自动结转到表外科目核算。

8. 其他应收款

类别	年初数	年末数
其他应收款	10,745,424.92	22,696,655.74

其他应收款主要明细余额列示如下：

明细项目	年末数
代垫诉讼费	2,212,698.00
省联社划电子化经费	16,709,300.00
预付房租	1,539,632.26
房租押金	130,000.00

暂付工程款	1,940,545.48
其他	164,480.00
合计	22,696,655.74

9. 短期投资

类别	年初数	年末数
短期投资	0.00	170,000,000.00

10. 各项贷款

风险等级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正常类贷款	9,565,712,871.18	96.88%	11,640,799,751.70	9,563,823,792.07	11,642,688,830.81	99.15%
逾期类贷款	20,494,416.94	0.21%	727,115,630.72	691,601,724.03	56,008,323.63	0.48%
呆滞类贷款	265,774,514.77	2.69%	20,132,949.18	241,769,405.65	44,138,058.30	0.37%
呆账类贷款	21,413,084.66	0.22%	37,643,920.00	59,057,004.66	0.00	0.00%
合计	9,873,394,887.55	100.00%	12,425,692,251.60	10,556,251,926.41	11,742,835,212.74	100%

11. 贷款呆账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呆帐准备	602,109,141.85	10,807,219.13	97,525,804.57	688,827,727.29
非贷款损失准备	52,638,978.16	241,779.00	1,500,000.00	53,897,199.16
合计	654,774,289.98	11,075,168.10	99,025,804.57	742,724,926.45

12. 长期投资

类别	年初数	年末数
长期债券投资	520,000,000.00	48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8,100,000.00	8,100,000.00
合计	528,100,000.00	488,100,000.00

其中：（1）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债券投资明细：

明细类别	债券 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投资金额	计息方式
09 凭证式四期国债	固息	2009.08.18	2012.08.18	3 年	100,000,000.00	到期
2007 年兴行 03 浮息债	浮息	2007.03.29	2012.03.29	5 年	30,000,000.00	按年
2009 年建发债券	固息	2009.03.24	2016.03.24	7 年	30,000,000.00	按年
2009 年国开 03 浮息债	浮息	2009.04.28	2016.04.28	7 年	50,000,000.00	按年

2009年宁波银行浮息债	浮息	2009.06.29	2014.06.29	5年	200,000,000.00	按年
2011厦国贸MTN1债券	固息	2011.01.18	2014.01.18	3年	40,000,000.00	按年
2011厦门象屿债券	固息	2011.07.08	2018.07.08	7年	30,000,000.00	按年
合计					480,000,000.00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明细项目	入股时间	年初数	年末数
黑龙江金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2年	2,000,000.00	2,000,000.00
九州股票法人股	1993年	3,600,000.00	3,600,000.00
入股省联社股金	2005年	2,5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8,100,000.00	8,100,000.00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08,536,463.91	29,103,905.14	954,881.05	336,685,488.00
房屋建筑物	266,895,797.19	655,312.00	300,002.00	267,251,107.19
机器设备	11,984,397.64	1,926,792.00	491,474.05	13,419,715.59
运输设备	1,981,151.00	0.00	0.00	1,981,151.00
电子设备	27,675,118.08	26,521,801.14	163,405.00	54,033,514.2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8,875,813.37	18,545,240.75	943,363.77	126,477,690.35
房屋建筑物	89,630,432.38	7,012,937.15	326,118.99	96,317,250.54
机器设备	6,768,809.67	1,835,637.92	475,618.51	8,128,829.08
运输设备	1,524,717.53	230,931.24	0.00	1,755,648.77
电子设备	10,951,853.79	9,465,734.44	141,626.27	20,275,961.96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99,660,650.54			210,207,797.65
房屋建筑物	177,265,364.81			170,933,856.65
机器设备	5,215,587.97			5,290,886.51
运输设备	456,433.47			33,757,552.26
电子设备	16,723,264.29			225,502.23

14. 递延资产

项目类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摊销)	年末数
电子化经费	1,133,004.50	767,350.00	1,028,312.66	872,041.84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	640,821.02		168,541.68	472,279.34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6,231,073.53	3,509,717.00	3,322,400.01	6,418,390.52
合计	8,004,899.05	4,277,067.00	4,219,254.35	7,762,711.70

注：本社递延资产主要包括各网点装修费、ATM及监控系统工程款和场地租赁费用，递延资产的摊销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电子化改造费用按照双倍余额递减法进行摊销。

(二) 负债类项目注释

1. 短期存款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短期存款	5,787,199,084.62	7,943,441,450.93

2. 短期储蓄存款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短期储蓄存款	2,951,655,520.59	4,084,358,765.10

3. 财政性款项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财政预算外存款	489,755.79	1,290,031.98

4. 应解汇款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应解汇款	8,764,336.56	59,454,506.79

注：本项目核算本社办理汇款业务中收到的待解付的款项以及异地采购单位或个人临时性存款和其他临时性存款

5. 央行拨付专项票据资金

类别	年末数
----	-----

央行拨付专项票据资金	206,325,000.00
合 计	206,325,000.00

6. 应付账款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已支付	本年已计提	年末数
应付未付利息	122,924,902.90	130,383,187.77	169,580,659.04	162,122,374.17

注：应付未付利息按逐笔计提方式计算（有自动转存的全部按该档次利率计算，没有自动转存的逾期部分按活期利率计算）。

7.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其他应付款	82,586,550.35	91,060,884.60
委托及代理资产业务	-250,220,677.02	-285,393,393.12
委托及代理负债业务	250,221,188.64	285,463,181.25
管理部门统筹资金	14,700,603.90	16,264,377.90
合 计	97,287,665.87	107,395,050.6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主要明细余额列示如下：

明细项目	年末数
应付考核款	52,938,462.50
房改款专户	16,325,037.93
扣 2010 年操守基金	13,288,345.80
应付股金	3,000,682.28
装修保证金	2,079,842.77
租房押金	847,474.85
保管箱押金	692,000.00
贴现递延收益	355,479.86
不动户	336,818.41
基层上划代办站手续费	416,314.92
其他	273,912.93
委托及代理负债	69,788.13
管理部门统筹资金	16,264,377.90
合 计	107,395,050.63

8. 应交税金

税金税种	年初未交数	本年借方发生	本年贷方发生	年末未交数
营业税	5,689,321.39	27,949,386.97	30,831,576.37	8,571,510.79

城建税	398,252.50	1,956,290.40	1,986,837.33	428,799.43
教育附加费	227572.85	1,340,576.23	1,712,785.26	599,781.88
所得税	22,704,958.97	162,031,746.61	209,826,787.64	70,500,000.00
房产税	88,692.75	574,184.84	604,292.09	118,800.00
合计	29,108,798.46	193,852,185.05	244,962,278.69	80,218,892.10

9. 应缴代扣利息税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借方发生	本年贷方发生	年末数
代扣代缴各项利息税	69,361.48	587,743.62	534,957.12	16,574.98

注：本项目核算的是本社代扣代缴的储蓄利息税。

1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4,592,373,793.83	4,936,401,946.05

注：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11. 长期存款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长期存款	34,416,055.14	58,612,168.44

12. 长期储蓄存款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长期储蓄存款	907,175,427.80	1,408,990,862.5

注：系本社定期储蓄存款、保值定期储蓄存款中存期一年以上存款账户的期末余额（剔除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储蓄存款）。

13. 保证金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817,443,403.96	1,531,497,819.36

(三) 所有者权益类项目注释

1. 实收资本

(1) 实收资本组成及变化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	601,732,599.30	0.00	1,605,398.30	600,127,201.00

注：1、年初实收资本已经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03 日出具厦门方华验（2010）162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本期减少额 1,605,398.30 元为退股。

(2) 2011 年 12 月 31 日股本结构

股东名称	数量	实收资本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法人	50	199,864,477.00	33.30%
内部职工	608	124,482,689.00	20.74%
外部自然人	2795	275,780,035.00	45.96%
合计	3453	600,127,201.00	100.00%

2.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借方发生	本年贷方发生	年末数
资本公积	77,498,960.75	754,537.20	39,442,869.33	116,187,292.88

3.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借方发生	本年贷方发生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7,334,001.97		37,571,335.32	114,905,337.29
任意盈余公积	0.00		37,571,335.32	37,571,335.32
合计	77,334,001.97		75,142,670.64	152,476,672.61

注：本年增加的盈余公积系按净利润的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37,571,335.32 元，按净利润的 10%提取的任意盈余公积 37,571,335.32 元。

4. 一般准备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借方发生	本年贷方发生	年末数
一般准备	188,314,427.06		25,463,774.20	213,778,201.26

注：本年增加的一般准备系按净利润的 10%计提一般准备转入 3,757,133.53 元，2010 年度企业所得税返还 21,706,640.67 元。

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备注
年初未分配利润	253,041,280.35	
加：本年净利润	375,713,353.20	
减：分配上年股金红利	240,693,039.72	
可供分配利润	388,061,593.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571,335.32	按照净利润的 10%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7,571,335.32	按照净利润的 10%
减：提取一般准备	3,757,133.53	按照净利润的 1%
年末未分配利润	309,161,789.66	

(四) 或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注释

或有资产负债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应收承兑汇票	919,664,884.87	2,915,926,459.13
承兑汇票	919,664,884.87	2,915,926,459.13

(五) 损益类项目注释

1. 利息收入

类别	本期发生数
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115,617,358.90
农经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2,171,650.44
农工商业贷款利息收入	2,387,384.94
其他贷款利息收入	851,047,961.19
其他利息收入	2,352,749.79
合计	973,577,105.26

2.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类别	本期发生数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192,801,034.36
准备金存款利息收入	38,805,671.50
买入返售债券收入	12,158,334.50
其他利息收入	10,503,220.03
合计	254,268,260.39

3. 手续费收入

类别	本期发生数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6,991,095.21
结算及其他手续费收入	28,094,620.16
合计	45,085,715.37

4. 利息支出

类别	本期发生数
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32,132,867.25
活期储蓄存款利息支出	12,076,405.66
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57,941,429.50
定期储蓄存款利息支出	164,102,780.73
其他	250.00
合计	266,253,733.14

5.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类别	本期发生数
转贴现利息支出	9,850.53
卖出回购债券支出	2,246,126.64
合计	2,255,977.17

6. 手续费支出

类别	本期发生数
代办其他手续费支出	1,199,515.73
结算手续费支出	438,396.64
合计	1,637,912.37

7. 营业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数
业务宣传费	11,972,953.30
广告费	763.00
印刷费	707,908.33
业务招待费	11,174,611.54
电子设备运转费	10,179,059.15
钞币运送费	7,393,193.00
安全防卫费	9,024,319.77
保险费	209,030.25
邮电费	3,860,785.27
诉讼费	99,106.00
咨询费	2,149,571.30
审计费	1,372,000.00
职工工资	32,347,232.88
职工福利费	6,404,890.82
职工教育经费	1,032,323.60
工会经费	1,500,000.00
劳动保护费	2,720,845.10
劳动保险费	36,238,643.05
失业保险金	999,178.69
公杂费	1,103,488.73
差旅费	662,727.20
水电费	3,365,518.30
会议费	1,225,899.70
低值易耗品摊销	3,232,506.66
递延资产摊销	3,560,303.72
租赁费	8,609,559.13
修理费	1,568,361.46
绿化费	312,258.00
三会费用	273,650.00
税费	2,672,549.80
奖金	124,885,215.72
服务费	6,249,800.00
车船使用费	5,454,472.02
住房公积金	10,231,781.00
劳动竞赛奖	1,294,680.55
其他费用	8,777,242.98
合计	322,866,430.02

8. 其他营业支出

类别	本期发生数
固定资产折旧费	18,504,878.54
呆账准备金	95,370,973.06
合计	113,875,851.60

9. 营业税金及附加

类别	本期发生数
营业税	31,209,189.98
其他税金及附加	3,744,936.22
合计	34,954,126.2

10. 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发生数
债券利息收入	27,255,415.26
其他投资收入	13,238,240.88
合计	40,493,656.14

1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固定资产盘盈及清理收益	367,351.37
租赁收入	5,283,730.47
其他营业外收入	8,767,965.92
合计	14,419,047.76

1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固定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35,955.44
罚款滞纳金	205,373.13
其他	86,215.77
合计	327,544.34

13.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类别内容	金额
------	----

调整历年折旧	-2,603.42
补提 2010 年企业所得税	-14,098,197.37
其他	185,212.19
合计	-13,915,588.60

14. 所得税

项目	本期发生数
所得税	196,043,268.28

六、主要股东及关联交易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一）最大十名法人股东（社员）持股比例情况：

法人股东（社员）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股本金额	持股比例%
福建奥元集团有限公司	5,821.89	9.70
厦门宏信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2,943.63	4.91
厦门市二轻集体企业联社	2,919.17	4.86
厦门闽泰实业有限公司	2,843.66	4.74
厦门九天集团有限公司	2,107.84	3.51
厦门禹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0.14	0.80
厦门市唐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4.90	0.61
厦门威扬广告有限公司	350.95	0.58
厦门福依制衣有限公司	223.15	0.37
厦门市毅宏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48.77	0.25
厦门辉跃金属建材有限公司	125.83	0.21

（二）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社员）持股情况：

自然人股东（社员）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股本金额	持股比例%
孙汉强	1,149.76	1.92
蔡英雄	969.18	1.61
王友进	857.19	1.43
钟奕南	724.45	1.21
方庆明	699.01	1.16

王艺惠	411.85	0.69
薛志强	359.80	0.60
张剑忠	351.88	0.59
陈淑卿	348.49	0.58
陈亚滨	314.35	0.52

(三) 最大二十家关联方表内授信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类型	持股比例 (%)	关联方所在集团表内授信	占资本净额比例	其中		与本社关系	备注
						本人合计	其他关联人贷款金额		
1	福建奥元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9.68%	7,500.00	5.7493%	7,500.00	0	持有5%以上股份	
2	柯福晟	自然人	0.00%	6,943.24	5.3225%	0.00	6,943.24	外部监事	厦门市同安福海贸易有限公司贷款4243.24元,本企业法人代表为本人。厦门马巷蔬菜批发市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贷款430万,为本人近亲属公司。厦门唐鸣市场投资发展公司贷款2270万,为本人近亲属公司。
3	王友进	自然人	1.43%	6,600.00	5.0594%	0.00	6600	外部理事	厦门九天集团有限公司贷款4900万,王友进为企业法人代表;王秀锦500、王世林600、王秀凤600,均为王友进近亲属
4	刘小萍	自然人	0.06%	5,103.00	3.9118%	153.00	4950	信贷审查人员	厦门市德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授信1800万、厦门德利集团有限公司3150万,2家企业法人代表与本人为近亲属。
5	戴金鹏	自然人	0.09%	1,705.00	1.077%	5	1700	外部监事	厦门宏祥食品有限公司贷款1400万,本人为企业法人代表;弟弟戴金桥300万元;
6	李水生	自然人	0.49%	770.00	0.45903%	770.00		外部理事	
7	颜智鹏	自然人	0.00%	720.00	0.5519%	40	680	客户经理	本人贷款30万元、贷记卡授信10万元;近亲属贷款675万元、卡授信5万元
8	吴秋兰	自然人	0.06%	570.00	0.4369%	20.00	550.00	客户经理	本人卡授信20万元、近亲属贷款550万、

9	张志坚	自然人	0.04%	470.00	0.3603%	165.00	305	信用社高管	本人贷款 160 万元、卡授信 5 万元、近亲属贷款 305 万、
10	张惠真	自然人	0.03%	470.00	0.3603%	20.00	450	信用社高管	本人卡授信 20 万元、近亲属贷款 450 万元、
11	蔡国春	自然人	0.05%	465.00	0.3565%	145.00	320	信用社高管	本人贷款 125 万元、卡授信 20 万元、近亲属贷款 320 万、
12	邹柏林	自然人	0.05%	430.00	0.3296%	20.00	410	信用客户经理	本人卡授信 20 万元、近亲属贷款 410 万、
13	高贞梅	自然人	0.14%	428.00	0.3281%	138.00	290	信用社管理人员	本人贷款 128 万元、卡授信 10 万元；近亲属贷款 270 万、卡授信 20 万元
14	柯爱文	自然人	0.04%	370.00	0.2836%	370.00		信用社高管	本人卡授信 20 万元、贷款 350 万、
15	吴惠兰	自然人	0.06%	320.00	0.2453%	20.00	300.00	信用社高管	本人卡授信 20 万元、近亲属贷款 300 万
16	刘振锋	自然人	0.06%	305.00	0.2338%	305	0	信用社高管	本人卡授信 5 万元、贷款 300 万
17	陈少真	自然人	0.05%	302.00	0.2315%	2	300	信用客户经理	本人卡授信 2 万元、近亲属贷款 300 万
18	庄翠青	自然人	0.03%	250.00	0.1916%	70.00	180	信用客户经理	本人贷款 50 万元、卡授信 20 万元、近亲属贷款 180 万
19	郭进灵	自然人	0.01%	245.00	0.1878%	155.00	90.00	客户经理	本人贷款 145 万元、卡授信 10 万元、近亲属贷款 90 万
20	蔡庆祝	自然人	0.05%	240	0.1840%	20	220	信用社高管	本人卡授信 20 万元、近亲属贷款 220 万
	合计			34,206.24		9,918.00	24,288.24		

(四) 股东（社员）所持本社股份抵押、托管、冻结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社未发现前十大户法人股东（社员）和前十户自然人股东（社员）所持本社股份存在质押、托管、冻结情况。

(五)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社不存在具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按贷款方式分类的各类贷款情况（金

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贷款方式	2010年12月31日余额	2011年12月31日余额
信用贷款	3,466.07	11,531.75
保证贷款	713,311.24	867,934.95
抵押贷款	239,017.68	269,103.92
质押贷款	31,544.50	25,703.90
合计	987,339.49	1,174,283.52

八、截止2011年12月31日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余额	2011年12月31日余额
1	各项贷款合计	987,339.49	1,174,283.52
2	其中：正常类	760,370.83	876,176.20
3	关注类	189,427.35	279,649.21
4	次级类	6,574.89	10,352.17
5	可疑类	15,651.55	7,045.82
6	损失类	15,314.87	1,063.72

九、截止2011年12月31日非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合计
一、安全性非信贷资产	366,056.29					366,056.29
(一) 现金及周转金	33,029.79					33,029.79
(二)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3,026.50					333,026.50
二、风险性非信贷资产	706,348.51	762.57	2,652.69	127.81	599.25	710,490.83
(一) 同业债权	617,442.74					617,442.74
1、存放同业款项	582,892.74					582,892.74
2、买入返售资产	34,550.00					34,550.00
(二) 应收账款	2,957.78	46.44	99.89	67.11	0.14	3,171.36
(三) 其他应收款	2,034.53	114.84	62.81	18.38	39.11	2,269.67
(四) 投资类资产	65,250.00				560.00	65,810.00
1、债券投资	65,000.00					65,000.00
2、股权投资					560.00	560.00
3、入股联社资金	250.00					250.00

(五) 委托及代理类资						
(六) 固定资产	17,887.19	601.29	2,489.99	42.32		21,020.79
(七) 递延资产	776.27					776.27
合 计	1,072,404.80	762.57	2,652.69	127.81	599.25	1,076,547.12

十、500 万元以下贷款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季均	季均比上年
2010 年		52,308	57,479	55,721	62,686	57,049	——
2011 年	报表余额	62,934	56,040	52,439	52,463	55,969	-1,080
	剥离金额	0	10,668	10,668	10,668	——	——
	还原数据	62,934	66,708	63,107	63,131	63,970	6,922

十一、小企业贷款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季均	季均比上年	户数
2010 年		292,596	380,840	387,771	396,089	364,324	——	738
2011 年	报表余额	437,028	466,620	472,964	490,202	466,704	102,380	707
	剥离金额	0	16,483	16,483	16,483	——	——	223
	还原数据	437,028	483,103	489,447	506,685	479,066	114,742	930

注：本表小企业按照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进行划型。

十二、2011 年末全国农村合作金融机构经营及风险指标分地区排名表

序号	项目	2011 年 12 月		比年初	
		排名	比率/亿元	排名	比率/亿元
1	资本充足率	23	9.62%	34	-1.77%
2	拨备覆盖率	2	373.11%	1	212.72%
3	不良贷款率	8	1.57%	14	-2.23%
4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比率	3	0.39%	7	-2.64%
5	贷款损失专项准备充足率	4	359.34%	1	229.12%

6	贷款损失专项准备金缺口	23	-3.31	28	-2.45
7	历年亏损挂账		0.0		0.0
8	存量包袱小计（拨备缺口与历年挂亏之和）	21	-3.31	28	-2.45
9	资产利润率	2	2.03%	11	0.34%
10	成本收入比	5	32.56%	19	-2.12%

十三、报告期末主要监管指标

主要指标	2011年12月31日实际指标
资本充足率	9.62%
核心资本充足率	7.96%
资本净额	130,450.42 万元
核心资本	108,256.94 万元
附属资本	23,003.48 万元

十四、或有事项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社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承诺事项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社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社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